

##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轴”、“本公司”或“公司”）于2015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在该额度内资金可进行滚动使用。此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总会计师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临2015-055号）。

### 一、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10,000万元，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购买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期限152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05%。

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10,000万元，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购买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期限91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60%。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产品发行人	海通证券	国泰君安
理财产品简称	理财宝152天期V1号	君柜宝一号1510
理财产品代码	SF2234	SF1884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人民币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	本金保障型
产品期限	152天	91天
理财计划认购金额	10,000万元	10,000万元
约定年化收益率	4.05%	3.60%
投资起始日	2015-12-29	2015-12-30
产品起息日	2015-12-30	2015-12-31
产品到期日	2016-05-29	2016-03-30
资金兑付日	2016-05-30	2016-03-31
提前终止	投资期内不可提前终止或赎回本产品	暂不支持
产品募集资金用途	主要用于补充产品发行人的运营资金等	用于补充产品发行人营运资金

##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运营。

2、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5年7月23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9,700万元，向海通证券购买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期限184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5.10%。

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20,000万元，向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购买两款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期限96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60%-4.60%。

公司全资子公司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于2015年9月7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无固定期限，预期年收益率2.05%-3.35%。晋西装备于2015年11月18日和2015年12月23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部分份额，共计收回本金1,100万元，取得收益89,009.59元，目前上述理财产品尚余本金3,900万元未赎回。

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7月25日、2015年9月9日、2015年12月1日和2015年12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海通证券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临2015-048号）、《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临2015-057号、临2015-078号）和《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的公告》（临2015-068号）。

####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的意见，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临 2015-055 号）。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